

# 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林下经济基地建设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GZTC-2022-004

采 购 人：龙里县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同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范围.....	5
第三章 采购工程量清单及商务要求.....	8
第四章 采购程序.....	11
第五章 响应文件.....	19
第六章 废标及无效标条款.....	20
第七章 评定成交标准.....	22
第八章 合同条款.....	28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林下经济基地建设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林下经济基地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门户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南州）（<http://ggzy.qiannan.gov.cn>）在本公告附件栏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3-15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林下经济基地建设

项目编号:GZTC-2022-00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序列号:

采购主要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数量:1批

预算金额:1240000.00（元）

最高限价:1240000.00（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一般资格要求: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特殊资格要求:无

（6）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包括“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等）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cr/list>）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上述两个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

盖投标人公章) 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3-4 09:00:00至 2022-3-10 17:00:00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30:00至17:00: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门户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黔南州) (<http://ggzy.qiannan.gov.cn>) 在本公告附件栏自行下载。

方式: 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门户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黔南州) (<http://ggzy.qiannan.gov.cn>) 在本公告附件栏自行下载。

售价: 0 元人民币 (含电子文档)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2-3-15 09:30:00 (北京时间) (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12楼

### 五、开启

时间: 2022-3-15 09:30:00

地点: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 (龙里县环北路档案大楼 12 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 (元): 10000.00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2022-3-4 09:00:00至2022-3-15 09:30:00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投标人需按照招标采购公告或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 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须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转出交纳, 并在摘要栏中注明本投标项目的项目名称 (投标人可将电子转账截图发送至邮箱 747423865@qq.com,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财务室查实到账后开具保证金电子收据直接回复, 回复的电子收据打印出来即可使用); 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的, 开标现场需提交保函原件, 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核验。

开户单位名称: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

开户银行: 贵州龙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247401000120110018746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已落实

PPP项目: 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龙里县

其他事项 (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无

工期: 35日历天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里县林业局

项目联系人：魏明艳

地址：龙里县

联系方式：13638001862

2、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全称：贵州同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冉晓敏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天未来方舟G1组团25栋17楼

联系方式：18508518530

贵州同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采购范围

### 第一节 采购范围及内容要求

#### 一、采购范围

采购范围：建设林下经济基地512亩，林下套种天麻、头花蓼等。建设地点在冠山街道平西村。

#### 二、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本项目没有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三、资金来源

1、本项目采购预估计价：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元（小写：¥ 1240000.00元）。

2、最高限价：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元（小写：¥ 1240000.00元）

### 第二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5.1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需自行承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被列入的情况，将视为无效投标。”

7.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无

7.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 第三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林下经济基地建设规模512.0亩，投资124.00万元。主要种植天麻、食用菌及头花蓼等，建设地点在冠山街道平西村。具体种植工艺流程如下：

### （一）天麻种植

#### 1. 菌种选择

选择与乌杆天麻亲和力好、优质、健壮、不老化的蜜环菌生产种（三级菌种）。

#### 2. 菌材准备

选择新采伐青冈、麻栎、柞树、桦树等无芳香物质阔叶树作菌材，皮厚木质硬为优。砍伐后就地晾晒至看到木质部表面有细小裂纹为宜。菌材以直径5cm-7cm为宜，大于10cm劈成两半，截成长20cm-25cm木段。

#### 3. 林地清理

在进行清理时，只清理种植穴及种植穴周边的坡面杂草及地表其他附着物，尽量不破坏原始林地地表植被。清理的落叶应妥善放置备用，将清除的杂灌、树枝和杂草集中收集，堆放在幼林行距中间，任其自然腐烂。

#### 4. 挖坑

顺山挖菌材坑，深15cm，宽100cm，长120cm，土放到床的两边备用。

#### 5. 做床

坑底铺一层1cm 的无杂菌感染的阔叶树湿树叶；菌材距离为1.5-3.0cm，菌材间横摆2-3 根长20cm 的细木条；蜜环菌摆放在菌材切口靠皮处，枝条种直接摆放在切口靠皮处，木屑种掰成3cm 小块摆放在切口；用土填充菌棒间的空隙，填充土与菌棒之间不留空隙；在棒间和棒两端靠近菌棒摆放种麻，种麻顶芽朝上、间隔10cm 左右；撒放一层细短枝略盖住种麻和菌材层，用腐殖土覆盖在短枝层上，厚度2-3cm；上面盖一层5cm 左右的树叶保湿。

#### 6. 病虫害防治

为天麻的主要害虫有蝼蛄、蛴螬、介壳虫等，病害主要有蜜环菌病理侵染、真菌病害、腐烂病等。综合防治方法是对症下药，以防为主。在天麻栽植过程中，应选用无污染的菌枝和菌棒，选用纯正优良蜜环菌种。在做床时，沿床面周边撒一圈生石灰。

### （二）食用菌种植

#### 1. 场地清理

采用全面清理的方式，把造林地上的灌木、杂草、竹类以及地上的枝丫、梢头、站秆、倒木等清除掉。

#### 2. 挖坑、消毒

林地畦床要提前准备，清除杂草和枯枝等，设置好畦床和排水沟，畦床规格因栽培模式不同而有差异，一般长度视林地情况和管理方便而定，畦床设置好后要晾晒3d，然后在畦面及四周撒一层石灰粉杀菌消毒，且利于杀虫。

#### 3. 栽培

在林下开挖一定规格的畦或坑，然后将菌棒(菌包)脱袋后摆放在畦坑内，菌棒紧密排列或留有空隙，回填土后浇透水，在上面覆土。畦坑深度一般高于菌棒2~3cm；覆土厚度一般高于菌棒表面2~3cm，平齐略高于地面，呈龟背状，覆土层上可以盖一层落叶，既利于土层内菌丝透气，又能防止雨水直接冲刷，还利于保存吸收水分。为了调节温湿度，可以在畦床上覆盖塑料膜或扣拱棚，再管理出菇。要浇透水，当林地土壤含水量为最大持水量的60%~80%时，可以不浇水。畦的周围可以挖排水沟。

#### 4. 调节温度和湿度

在林下栽培食用菌生产中，温度调节措施主要通过覆盖塑料膜、草帘、扣拱棚等措施来实现。湿

度调节管理，主要根据食用菌生长发育的不同需水阶段来进行。在菌丝体生长期，培养料含水量为60%~65%、空气湿度为60%~70%；在子实体发育期，以潮湿环境为佳，一般为85%~90%。喷水要避开高温或低温时段，干燥天气多喷，阴天少喷或不喷，畦床要有排水措施(如排水沟)，一潮菇后要补充水分等。补充水分采用安装水管及喷淋系统调控林下食用菌生产过程中的温湿度。

## 5. 病虫害防治

预防病虫害方面主要措施有：(1)搞好栽培林地环境卫生，在林地畦床准备前要清理杂草、枯枝、积水和有机残体；杜绝污染物；(2)林地畦床及四周撒石灰粉，或喷石灰水(1%)、喷波尔多液(即硫酸铜1kg，生石灰0.5kg，水100kg)用于杀菌消毒、杀虫；林间可安装黑光灯或高压电网灯，对有害昆虫进行诱杀和击杀；用菜籽饼诱杀螨类害虫等。(3)栽培期间若局部杂菌感染，可在感染部位撒石灰粉；去除腐烂菇和病菇；减少侵染源。(4)发生虫害时，应选用国家登记可在食用菌生产使用的农药进行防治；出菇期间不得向菇体喷洒任何农药。

### (三) 头花蓼种植

#### 1. 翻耕整地

在霜冻来临前深翻土地30 cm以上，于移栽前3d~5 d，清除地块内杂草、石块等杂物，用锄头打碎土块，做成宽1m、高10cm的畦，畦间距30cm~40cm。移栽前在畦面均匀撒施农家肥，随后翻入土中，结合整细土壤与畦土混匀，同时捡去各种杂草宿根及较大的石砾，然后用锄捞平畦面。翻耕时结合整地施足底肥，底肥施腐熟农家肥30吨/公顷、复合肥300千克/公顷覆于土中。

#### 2. 起苗移栽

(1)起苗。4-5月，当幼苗达到7-8叶，株高6-8cm时进行移栽，移栽前1天将苗床喷透水，第2天选择符合质量标准的苗，用拇指、食指、中指捏住苗基部将苗拔起，放在无染的竹筐或塑料筐中，盖上湿布或青草保湿，运至移栽地。注意要根据需要起苗，当天起的苗当天必须移栽。

(2)移栽。要求株行距为25cm×25cm，栽植密度为15万株/公顷。先在厢面中间拉1根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一、工期及建设地点

工 期：35 日历天

建设地点：冠山街道平西村

### 二、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行业要求及采购人要求

### 三、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 四、履约保证金

无

### 五、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在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共同协商

### 六、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由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实力、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后，在采购人发布的预算的基础下进行报价。

### 七、其他要求：/

## 第四章 采购程序

###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分中心网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 二、更正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更正公告。供应商须关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分中心网更正公告栏关于本项目的更正公告。更正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 一、购买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

#### 二、购买方式

按本项目公告确定的方式进行购买。

####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相关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六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第二点：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 一、交纳金额及方式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壹万元整（小写：¥1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现金或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人需按照招标采购公告或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转出交纳，并在摘要栏中注明本投标项目的项目名称（投标人可将电子转账截图发送至邮箱 747423865@qq.com，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财务室查实到账后开具保证金电子收据直接回复，回复的电子收据打印出来即可使用）；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的，开标现场需提交保函原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核验。

代收投标保证金交款账号信息：

单位名称：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龙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2474010001201100187463

银行行号：314716142470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2年3月15日 09：30分

#### 二、投标保证金收据

若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支票或电汇形式提交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附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若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投标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时还须提交投标银行保函原件（单独提交的银行保函原件无须密封）。

若投标保证金以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投标保证保险保单复印件，开标时还须提交投标保证保险保单（单独提交的投标保证保险保单无须密封）。

### 三、保证金的退还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保证金有效期

同投标有效期一致。

##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登记并给予接收回执。不接受逾时的响应文件）。

### 二、递交地点

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

### 三、递交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壹份（电子文档用光盘或 U 盘制作均可，不加密，须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

### 四、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 响应文件撤回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响应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响应文件。

(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 第五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 一、磋商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 二、磋商地点

龙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三、磋商流程

1. 会议签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磋商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磋商会议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开标室外等候，工作人员按照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安排参加磋商。

2. 专家签到：磋商小组需在磋商时间前到龙里县交易中心签到处，出示身份证进行核验签到，并将手机等各种通信工具锁入指定位置。

3. 宣读纪律：截止时间到，工作人员宣布竞争性磋商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4. 初步审查：磋商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参与最后报价。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废标，磋商工作结束。

(1) 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是否超出经营范围等情况进行审查。

(2) 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技术符合性：施工组织设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工期、质保期、质量标准、付款条件、报价要求、其他要求符合采购文件

要求；不低于成本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投标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文件提出的主要条款、条件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3) 无效标检查：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无效标条款，检查供应商的投标是否属于无效标。

5.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 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终报价要求供应商写出最终报价的下浮率，然后自行计算出最终报价，便于项目业主新增某样标的产品、服务或工程量为价格提供指导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 综合评分：磋商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投标响应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和商务分除外）。

8. 评分汇总：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商务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9. 评审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10. 评审复核：磋商小组对评审环节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磋商小组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磋商结果及推荐排序。评审报

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 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磋商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磋商专家方可离开磋商区。磋商过程中磋商专家不得擅自离开磋商室或进入其他开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采购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注 2：磋商之后，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凡涉及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

#### **四、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磋商小组成员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采购的评审工作，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1. 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或者制定磋商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 **一、成交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分中心网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二、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二) 受理条件**

-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 2、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 **(三) 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

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

2、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同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天未来方舟G1组团25栋17楼

联系人：冉晓敏

联系电话：0851-85776889

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时间原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购买或者下载采购文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五）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代理机构参考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等文件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

### 二、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中标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等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 第八节 签订采购合同

### 一、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采购合同。

## 第五章 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的装订

1.1、响应文件正副本须单独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1.2、响应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磋商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响应文件的份数、密封和标记

21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壹份、副本两份，电子文档壹份（电子文档用光盘或 U 盘制作均可，不加密，须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

22 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供应商应将制作完成的响应文件（壹正、叁副）封入同一个包封内，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23 标示要求：包封封面标示按下列格式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注：磋商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2.5 如果响应文件包封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的，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 3、响应文件的一致性

3.1 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的内容应一致，纸质文件与电子文档内容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正本内容为准。当纸质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第六章 废标及无效标条款

### 第一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给予废标，项目磋商终止：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最高投标限价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第二节 无效投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

- 1、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 2、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4、竞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且供应商没有提供低于成本价说明的；
- 5、初始报价或最终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报价范围的；
- 6、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7、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1、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无效。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4、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 第七章、评定成交标准

###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注：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说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二、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初步审查表：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签署、份数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函	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不得使用手写或修改。
投标范围及内容	与采购范围及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有效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供应商资质	符合第二章采购范围第二节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磋商保证金	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符合性审查	
商务条款符合性（服务期及服务地点；质量标准、规范；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报价要求及其他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只有通过初步审查表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磋商会议进行磋商。

三、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采用的评分标准如下：

项目	内容	分值	评审内容
报价部分 (10分)	报价分	0-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0.10) \times 100\%$ <b>注：高于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b>
商务部分 (40分)	项目工期承诺	0-10分	项目工期承诺：供应商承诺整个项目工期提前5天 -10天以内完成项目工作的得 3 分，承诺整个项目工期提前15天以内完成项目工作的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格式自拟)
	种植存活率承诺	0-10分	承诺种植存活率达到 90%得5分，承诺种植存活率达 98%以上得 10分，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

项目	内容	分值	评审内容
	人员配备承诺	0-5分	承诺在项目各个施工阶段，保证投入充足的人员配备（至少五人以上），承诺内容完整的得 5分，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
	民工工资承诺	0-5分	供应商承诺企业具有资金实力，能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决不拖欠民工工资，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拖欠民工工资行为的，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承诺内容完整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
	业绩	0-10分	提供近3年（2019年1月至今）与可研基地合作业绩，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10分。（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提供近3年（2019年1月至今）林下经济基地建设项目业绩，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10分。（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技术部分 (50分)	实施方案	0-20分	对该项目编制的实施技术方案；详细完整：20-13 分；较好：13-6 分；一般：6-1 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满分 20 分。
	服务、管理以及应急保障实施方案	0-20 分	对该项目编制的服务、管理以及应急保障实施方案；详细完整：20-15 分；较好：14-8 分；一般：7-1 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满分 20 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现场施工管理措施	0-10 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现场施工安全管理措施；详细完整：10-7 分；较好：7-4 分；一般：4-1 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满分 10 分。

#### 四、价格分的计算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

注：评标基准价值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有效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是指合格投标人的二次最终报价。

(2) 价格分值计算表：

**价格分值计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2022. X. X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报价 (元)	最后报价 (元)	评标基准价 (元)	价格 分值	得分
1						
2						
3						
4						

注：中小企业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有效。

评审专家（签字）：

五、评分汇总表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2022. X. X

专 家	专家姓名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专 家 库 专家					
采购人 代 表					
总 分					
平均分					
排 序					

评审专家（签名）：

## 第八章 采购合同

(由投标人在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与招标人共同协商确定，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

# 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林下经济基地建设

(正本 / 副本)

项目名称:	龙里县2021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林下经济基地建设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招标编号:	
供应商:	
详细地址:	
联系人: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提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
5、 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6、 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连续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复印件.....	（）
8、 商务响应及偏离表.....	（）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0、 供应商承诺函.....	（）
11、 声明与承诺.....	（）
（四）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及业绩证明材料.....	（）
（六）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	（）
二、服务方案	
三、优惠性政策情况	

# 一、商务部分

## (一)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竞标初始报价为\_\_\_\_\_。本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合同价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本项目的投标范围及内容与采购范围及内容一致，我方愿意承担本项目投标范围内的的工作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工 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质量标准、规范：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_\_\_\_\_。

据此函，我方宣布按如下条款执行：

1. 最终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招标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授权委托书

（若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活动则须提供此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为我公司的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可以本人名义代表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名称）的      （项目名称）的      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 资格审查资料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住所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企业资质情况			职工总人数 (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中	商务管理人员 (人)	
固定资产 (万元)			技术人员 (人)	
流动资金 (万元)			后勤人员 (人)	
开户银行			高级职称人员 (人)	
名称			中级职称人员 (人)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人)	
公司组织机构 (请在此用叙述或用附图表示公司组织机构)				
经营范围:				
备注:				

##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3、提供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 4、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5、提供 2021 年 至今任意连续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 商公章）

注意：依法缴纳税收有效凭证指：征税机关出具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的完税证明文件或在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的自主电子缴税银行收款凭证，银行收款凭证必须加盖银行规定的专用章。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有效凭证指：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磋商小组判定响应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8、商务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工期及服务地点			
2	验收标准、规范			
3	投标有效期			
4	履约保证金			
5	付款方式			
6	报价要求			
7	其他要求			

注：无论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是否有偏离，均应逐条列在商务 偏离表中。

供应商： \_\_\_\_\_（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9、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 专业技术能力体现

#### ①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的配备表

## 12、声明与承诺

### ①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编号为：\_\_\_\_，  
项目名称：\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竞标供应商：（公章）

声明时间：

## ② 竞标人遵守采购法规的声明

### 竞标人遵守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          （采购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十四条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 （四）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及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规模		
项目负责人		
项目主要人员名单		
业主 信息	业主单位名称	
	证明人姓名	
	证明人所属部门	
	证明人职务	
	证明人办公联系电话	
	证明人手机号码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项类似项目业绩；
- 2、类似业绩定义及须提供证明材料详见第七章评定成交标准。
- 3、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业绩。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 二、技术部分